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新型电力储能项目采购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受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具体实施内容、进度等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需视各方后续具体实施情况而定，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合同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但合同的具体落实有助于公司新型电力储能业务进一步提升和拓展。

一、合同签署概况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都电源”）子公司浙江南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都能源”）于近日与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买方”“长江勘测”）签署《储能及升压站设备采购合同》，采购内容为储能及升压站设备，合同金额为 88,375.25 万元(含税)。

本次合同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合作方介绍

1、买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启贵

注册资本：3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8 年 4 月 1 日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大道 1863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对外劳务合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工程的勘察、设计、咨询、总承包、监理及投资等，包括：水利水电、电力、新能源及与水有关的基础设施，环境、建筑、交通水运、市政公用、电子等行业工程的勘察、设计、咨询、总承包、监理及投资等；以及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出口；工程安全监测、质量检测、环境检测及有关的技术服务；全过程工程咨询；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水生态、水资源和水环境、防洪减灾和水土保持、流域规划与治理开发科学技术研究；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与买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合同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

2、最近三年公司与买方未发生相关交易。

3、履约能力：长江勘测作为国有独资企业长江设计集团控股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近日，浙江南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买方签署《储能及升压站设备采购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买方：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卖方：浙江南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1、项目名称：雷州市零碳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雷州英利集中式共享储能电站一期EPC总承包项目
- 2、合同采购内容：储能系统及升压站变配电设备及安装工程（主要含储能系统集成、PCS、BMS、EMS、电池模块、升压站变配电设备等）。
- 3、合同金额：88,375.25万元（含税）
- 4、合同价款的支付：预付款20%，其余款项根据设备采购生产、到货、安装、验收等分阶段支付
- 5、交货期：卖方确保储能系统直流侧不晚于2023年4月1日第一批发货，不晚于4月15日前完成全部到货，其余设备全部到货时间不晚于4月15日。
- 6、交货地点：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英利镇
- 7、质量保证：质保期为5年。质保期自本合同完工验收通过之日起计。

8、主要承诺：卖方保证，交付的商品不存在任何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政府指令或政策等或侵犯了第三者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的情况。如存在上述情况，卖方必须事前通知买方，并应负责解决由此而产生的侵权纠纷。卖方违反本条第1款的保证，而与第三方产生纠纷时，应对由此而引起的纠纷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并承担买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买方对该纠纷不承担任何责任、损失及费用。

9、主要违约责任：

卖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完工的，每延迟一天，扣除卖方该工程结算审定价款的 3%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价款(包括质保金)的 5%。

卖方无法供货或卖方货物始终无法满足技术协议要求、无法满足交货期要求、卖方破产等，买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供货商应退还买方已支付的终止部分的全部合同价款，向买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并向卖方赔偿一切损失

10、争议解决：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买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生效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在全球“碳达峰、碳中和”大背景下，我国电力系统进入了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的发展阶段，推动了我国可再生能源的广泛应用，为储能大规模的市场化发展提供广阔的空间。

公司作为储能行业领先者，实现了多年的技术积累，引领和推进储能行业发展，具备了从方案设计、系统集成、运营维护及源网荷储一体化的全面技术能力，得到行业及国内外客户一致认可。在用户侧、电网侧、新能源发电侧均已实现大规模应用；在独立储能电站、多能互补、源网荷储一体化等应用领域均有规模化使用。公司本次中标长江勘测储能电站项目，再次验证了公司储能解决方案在储能行业的竞争优势。公司将持续规模化推进新型电力储能业务，为国家实现2030碳达峰2060年碳中和目标持续贡献力量。2022年至今，公司已累计中标及签署新型电力储能项目合计约2.5GWh。

若本中标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新型电力储能业务拓展及经营业绩产

生积极影响。本次公司签署合同金额为约8.84亿元人民币（含税），占2021年公司经审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约7.46%。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在上述相关产品交付后确认收入。该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五、风险提示

本次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受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具体实施内容、进度等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需视各方后续具体实施情况而定，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储能及升压站设备采购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16日